

「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提供特約實習學校專業服務優惠辦法」修正條文對照表

九十一年四月十日第二八二次行政會議通過

修正條文	現行條文	說明
<p>二、視聽教育館：得借用該館館藏各類教學媒體，其要點如下：</p> <p>(一) 第一次借用，須具備單位公函隨附借據(請自行影印借據表格)，由各借用單位複印填妥，並加蓋單位印鑑及主管、經手人之印章，以示負責。</p> <p>(二) 第二次借用免備公函，僅填借據，填借據時請依序書寫編號、中英文</p>	<p>肆、開放之設施項目及優惠要點如下：</p> <p>一、圖書館：得比照校友申請借書證，其要點如下：</p> <p>(一) 憑服務機關證明及身份證明文件(如身份證或駕照)至該館填寫申請表。</p> <p>(二) 申請人需繳保證金新台幣貳仟元整，持證人不使用時，得繳回借書證，並無息退還保證金，惟辦證後至少需使用一年方得退證。</p> <p>(三) 出借書數為五冊，期限三週。</p> <p>(四) 其餘依該館借書規則辦理。</p> <p>二、視聽教育館：得借用該館館藏各類教學媒體，其要點如下：</p> <p>(一) 第一次借用，須具備單位公函隨附借據(請自行影印借據表格)，由各借用單位複印填妥，並加蓋單位印鑑及主管、經手人之印章，以示負責。</p> <p>(二) 第二次借用免備公函，僅填借據，填借據時請依序書寫編</p>	<p>本條有關建議「開放以郵寄方式辦理申請借書證之手續」，在本校圖書館借閱規則未修訂前，不予修正。</p> <p>一、已建置網站查詢館藏目錄系統。</p> <p>二、第(三)項寄「片」改為寄「帶」。</p> <p>三、第(五)項刪除；第(六)項改為第(五)項。</p>

片名。每次限借六部。

(三) 借用期限為兩週，逾時未還者立即停止借閱資格。如需續借，請速來函說明，經該館同意後，始可續借。寄帶郵資由該館支付單程郵費。

(四) 凡所借出之媒體，用畢寄還時，均經專門負責人員逐部詳細檢查無誤後，始可歸號上架。倘有損壞情事，由借用單位按成本賠償。

(五) 借用單位接到媒體，在使用前後，不論天氣冷暖，務請存放於透風、陰涼處，妥善保管，以免受損。

六、停車場：得使用本校停車場，其要點如下：

(一) 位置：

1. 校本部運動場地地下停車場。

2. 校本部圖書館校區地下停車場。

(二) 免費停車：

1. 參加本校召集會議前由本校

號、中英文片名。每次限借六部。

(三) 借用期限為兩週，逾時未還者立即停止借閱資格。如需續借，請速來函說明，經該館同意後，始可續借。寄片郵資由該館支付單程郵費。

(四) 凡所借出之媒體，用畢寄還時，均經專門負責人員逐部詳細檢查無誤後，始可歸號上架。倘有損壞情事，由借用單位按成本賠償。

(五) 放映影片時，請指派熟練、有經驗人員操作，如發現跳片、或其它不正常現象，應立即停機，並做記號(錄)通知該館。

(六) 借用單位接到媒體，在使用前後，不論天氣冷暖，務請存放於透風、陰涼處，妥善保管，以免受損。

六、停車場：得使用本校停車場，其要點如下：

(一) 位置：

1. 校本部運動場地地下停車場。

2. 校本部圖書館校區地下停

本條第(三)項第1款，臨時停車證由「乙」張改為「二」張，以應實習學校需求。

<p>七、進修推廣部：得使用該部各種設施、活動場所及宿舍，其要點及適用對象如下：</p> <p>(一) 特約實習學校：</p> <p>1. <u>遠距教學之建置諮詢服務</u>。</p> <p>2. 演講堂、會議室、視聽教室、普通教室等活動場所，憑特約實習學校公函，各按其收費標準予以對折優待。</p> <p>(二) 特約實習學校實習輔導教師及相關行政人員五名：</p> <p>1. 得申請該部電腦帳號。</p> <p>2. 推廣教育課程之進修得優先予以錄取。</p>	<p>相關單位簽案會知事務組。</p> <p>2. 貴賓參加會議時，請持會議通知或有關證件。</p> <p>(三) 臨時停車：</p> <p>1. 每所特約實習學校發給臨時停車證二張。</p> <p>2. 憑證臨時停車每小時新臺幣壹拾元整，未滿一小時以一小時計。</p>
<p>七、進修推廣部：得使用該部各種設施、活動場所及宿舍，其要點及適用對象如下：</p> <p>(一) 特約實習學校：</p> <p>1. <u>協助遠距教學之建置及諮詢服務</u>。</p> <p>2. 演講堂、會議室、視聽教室、普通教室等活動場所，憑特約實習學校公函，各按其收費標準予以對折優待。</p> <p>(二) 特約實習學校實習輔導教師及相關行政人員五名：</p>	<p>車場。</p> <p>(二) 免費停車：</p> <p>1. 參加本校召集會議前由本校相關單位簽案會知事務組。</p> <p>2. 貴賓參加會議時，請持會議通知或有關證件。</p> <p>(三) 臨時停車：</p> <p>1. 每所特約實習學校發給臨時停車證乙張。</p> <p>2. 憑證臨時停車每小時新臺幣壹拾元整，未滿一小時以一小時計。</p>
	<p>文字修正。</p>

<p>3. 宿舍住宿收費，比照校友予以優待。</p> <p>九、本校製作之各類教學研究資料或媒體： (一) 實習輔導處： 1. 實習輔導組：教育實習手冊、新世紀實習輔導論文集。 2. 校友服務組：師大校友雜誌。 3. 地方教育輔導組：中等教育雙月刊(訂閱滿一年依定價七折優待)、地方教育輔導叢書(依定價七折優待)。 (二) 學術發展處：師大學報。 (三) 圖書館： 1. 教育論文線上資料庫(EDD online)。 2.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博碩士論文系統(ETD)。 3.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圖書館通訊。 4. 線上資料庫消息報導。 5. 中西文參考書選介(線上資料庫)。 6.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出版品暨教職員著作目錄(線上資料庫)。</p>	<p>1. 得申請該部電腦帳號。 2. 推廣教育課程之進修得優先予以錄取。 3. 宿舍住宿收費，比照校友予以優待。</p> <p>九、本校製作之各類教學研究資料或媒體： (一) 實習輔導處：中等教育雙月刊、地方教育輔導叢書、教育實習手冊、師大校友。 (二) 學術發展處：師大學報。 (三) 圖書館：教育論文摘要、中文參考書選介續編、西文參考書選介續編、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出版品暨教職員著作目錄。 (四) 視聽教育館：視聽教育雙月刊。 (五) 教育研究中心：教育研究資訊。 (六) 學校體育研究與發展中心：特殊體育簡訊。 (七) 科學教育中心：科學教育月刊。 (八) 環境教育中心：環境保護勺勺口、環境保護進階、環保小百科、高中環境教育輔助教材、國中環境教育輔助教材、環教季刊。 (九) 特殊教育中心：特教季刊、資</p>
<p>九、第(十六)項改為(十四)項，「論文集刊」改為「學報」。</p>	<p>一、本條第(一)項實習輔導處分列各組。 二、第(三)項刪除，改列為6款。 三、第(六)項「特殊」改為「適應」。 四、第(八)項刪為環境教育季刊。 五、第(十)項刪除。 六、第(十一)、(十三)項改為(十)、(十二)項。 七、第(十四)項改為(廿九)項，「工教學報」改為「技術與職業教育學報」。 八、第(十五)項改為(十三)項。 九、第(十六)項改為(十四)項，「論文集刊」改為「學報」。</p>

<p>(四) 視聽教育館：視聽教育雙月刊。</p> <p>(五) 教育研究中心：教育研究資訊。</p> <p>(六) 學校體育研究與發展中心：適應體育簡訊。</p> <p>(七) 科學教育中心：科學教育月刊。</p> <p>(八) 環境教育中心：環境教育季刊。</p> <p>(九) 特殊教育中心：特教季刊、資優季刊。</p> <p>(十) 教育學系：教育研究集刊。(如有各校有需要可索取，但五十本送完為止)</p> <p>(十一) 教育心理與輔導學系：教育心理學報。(如有需要可索取)</p> <p>(十二) 社會教育學系：社教雙月刊。</p> <p>(十三) 體育學系：學校體育雜誌(如有需要可索取)。</p> <p>(十四) 衛生教育學系：健康教育、衛生教育學報(如有需要可索取)。</p> <p>(十五) 家政教育學系：家政教育期刊(僅提供家政系實習教師之實習學校)。</p> <p>(十六) 公民訓育學系：公民訓育學系簡介、公民訓育學報、公民訓育學系系刊。(僅提供輔導公訓系實習教師之實習學校)</p> <p>(十七) 三民主義研究所：師大三民主義學報。(如有需要可來函索取)</p>	<p>優季刊。</p> <p>(十) 技術職業教育研究中心：技術及職業教育雙月刊、技職簡訊。</p> <p>(十一) 教育學系：教育研究集刊。(如有各校有需要可索取，但五十本送完為止)</p> <p>(十二) 教育心理與輔導學系：教育心理學報。(如有需要可索取)</p> <p>(十三) 社會教育學系：社教雙月刊。</p> <p>(十四) 工業教育學系：工教簡訊、工教學報。</p> <p>(十五) 體育學系：學校體育雜誌(如有需要可索取)。</p> <p>(十六) 衛生教育學系：健康教育、衛生教育論文集刊(如有需要可索取)。</p> <p>(十七) 家政教育學系：家政教育期刊(僅提供家政系實習教師之實習學校)。</p> <p>(十八) 公民訓育學系：公民訓育學系簡介、公民訓育學報、公民訓育學系系刊。(如有需要可索取)</p> <p>(十九) 三民主義研究所：師大三民主義學報。(如有需要可來</p>	<p>十、第(十七)項改為(十五)項。</p> <p>十一、第(十八)項改為(十六)項，「如有需要可索取」改為「僅提供輔導公訓系實習教師之實習學校」。</p> <p>十二、第(十九)項改為(十七)項。</p> <p>十三、增列第(十八)項特殊教育學系部分。</p> <p>十四、第(二十)項刪除，改列為第(卅一)項。</p> <p>十五、第(廿一)項改為(十九)項。</p> <p>十六、增列第(二十)項英語學系部分。</p> <p>十七、第(廿二)項改為(廿一)項，刪史流，增加(可優惠購買)。</p> <p>十八、第(廿三)項(廿五)項改為(廿二)</p>
---	---	--

<p>(十八) 特殊教育學系：特殊教育研究學刊。</p>	<p>函索取)</p>	<p>?(廿四)項。</p>
<p>(十九) 國文學系：國文學報、中國學術年刊、研討會論文集。</p>	<p>(二十) 圖文傳播技術系：延教班類科簡介、職業學校類科簡介、五年制專科學校類科簡介、二年制專科學校類科簡介、技術學院系所簡介、技職學校類科簡介叢書。</p>	<p>十九、第(廿六)項改為(三十)項。</p>
<p>(二十) 英語學系：英語教學季刊(請附貼滿十元郵資之B5回郵信封；八十本送完為止)。</p>	<p>(廿一) 國文學系：國文學報、中國學術年刊、研討會論文集。</p>	<p>二十、第(廿七)項改列第(廿五)項，並作內容修正。</p>
<p>(廿一) 歷史學系：歷史教育(可優惠購買)。</p>	<p>(廿二) 歷史學系：史流、歷史教育。</p>	<p>二十一、第(廿八)項刪除。</p>
<p>(廿二) 地理學系：地友通訊。</p>	<p>(廿三) 地理學系：地友通訊。</p>	<p>二十二、第(廿九)~(卅一)項改為(廿六)~(廿八)項。</p>
<p>(廿三) 翻譯研究所：翻譯研究所簡介、「中華民國第一屆國際翻譯學研討會」論文集(可索取)、「第二屆口筆譯教學研討會」論文集(可索取)。</p>	<p>(廿四) 翻譯研究所：翻譯研究所簡介、「中華民國第一屆國際翻譯學研討會」論文集(可索取)、「第二屆口筆譯教學研討會」論文集(可索取)。</p>	<p>二十三、增列第(卅一)、(卅二)項。</p>
<p>(廿四) 音樂學系：音樂研究學報等(可索取)。</p>	<p>(廿五) 音樂學系：音樂研究學報、第五屆國際民族音樂學會議特刊、第一屆民族學術研討會論文集、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音樂系系友會會訊。</p>	<p></p>
<p>(廿五) 物理學系：線上教學課程【如電腦與物理教學(電腦模擬)及物理教學示範實驗室等】、系友通訊。</p>	<p>(廿六) 工業科技教育學系：中華民國科技教育簡介、國中生活科技教學活動範例、高中生活科技教學活動範例。</p>	<p></p>
<p>(廿六) 生物學系：生物學報。</p>	<p>(廿七) 物理學系：物理教育季刊、</p>	<p></p>
<p>(廿七) 地球科學系：臺灣北部十條地質實習考察路線沿線地質簡介、臺灣中部十條地質實習考察路線沿線地質簡介、臺灣南部十條地質實習考察路線沿線地質簡介、臺灣</p>	<p></p>	<p></p>

灣東部十條地質實習考察路線沿線地質簡介、臺北市近郊十條地質實習考察路線沿線地質簡介。

〈如有需要可索取〉

(廿八) 科學教育研究所：中華民國科學、數學、環境、資訊教育論文摘要。〈如有需要可索取〉

(廿九) 工業教育學系：工教簡訊、技術與職業教育學報。

(三十) 工業科技教育學系：中華民國科技教育簡介、國中生活科技教學活動範例、高中生活科技教學活動範例。

(卅一) 圖文傳播學系：圖文傳播學報(如有需要可來函索取)、教育傳播與科技相關諮詢服務。

(卅二) 圖書資訊學研究所：圖書館學與資訊科學半年刊。

1997 年中華民國物理教育學術研討會論文彙編。〈如有需要可索取〉

(廿八) 化學系：自然科學概論、環境檢驗人員訓練教材。

(廿九) 生物學系：師大生物學報。

(三十) 地球科學系：臺灣北部十條地質實習考察路線沿線地質簡介、臺灣中部十條地質實習考察路線沿線地質簡介、臺灣南部十條地質實習考察路線沿線地質簡介、臺北市近郊十條地質實習考察路線沿線地質簡介。〈如有需要可索取〉

(卅一) 科學教育研究所：中華民國科學、數學、環境、資訊教育論文摘要。〈如有需要可索取〉